

2022 年度
政和县人民法院
部门预算

目录

第一部分部门概况	1
一、部门主要职责.....	2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2
三、部门主要工作任务.....	2
第二部分2022年度部门预算表	4
一、收支预算总表.....	5
二、收入预算总表.....	6
三、支出预算总表.....	7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8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9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10
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11
八、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12
九、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13
十、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14
十一、部门专项资金管理清单目录.....	15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16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17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17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18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18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情况·····	18
六、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19
七、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19
八、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21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	22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政和县人民法院的主要职责是：

（一）依法审判符合级别管辖和地域管辖的第一审刑事、民事、经济、行政案件。

（二）依法受理符合级别管辖和地域管辖及委托的执行案件。

（三）受理不服本院已发生法律效力判决、裁定等各类申诉，并依法对其中确有错误的已发生法律效力判决、裁定和调解进行再审。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政和县人民法院包括 10 个机关行政处（科）室及 1 个派出法庭，其中：列入 2022 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单位名称	经费性质	在职人数
政和县人民法院	财政拨款	69

三、部门主要工作任务

2022 年，政和县人民法院的主要任务是：（一）加强政治建设，确保正确方向。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习近平总书记来闽、来南平考察重要讲话精神和省第十一次党代会精神。（二）立足主责主业，强化责任担当。充分发挥审判职能作用，依法严厉打击刑事犯罪，

常态化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依法化解人民内部矛盾纠纷。加大执行工作力度，切实解决“执行难”。（三）积极服务大局，护航高质量发展。加快推进“四步走”机制转化为长效机制，形成优化营商环境的亮点品牌。强化生态司法保护。强化府院良性互动，服务县委重点项目建设。（四）坚持司法为民，满足群众需求。充分发挥少年法庭职能作用，提升家事少年审判工作水平。推行“点餐式”普法，加大法治宣传教育力度，持续为群众办实事、办好事，不断增强群众获得感、幸福感。（五）强化党建引领，提升素质能力。不断深化“1235”党建工作机制，坚持以党建引领平安建设工作，突出队伍建设示范性，激发全院干警干事创业热情，推动司法服务保障发展大局的能力和水平。围绕上述任务，重点抓好以下工作：

（一）依法审判法律规定由人民法院管辖的和其它应当由自己审判的刑事、民事、行政等各类一审案件。

（二）处理不需要开庭审判的民事纠纷和轻微刑事案件。

（三）承办上级法院指令再审的案件，受理不服本院生效判决和裁定的各类审判监督案件。

（四）依法行使司法执行权和司法审查决定权。

（五）指导基层人民调解委员会工作。

（六）在审判工作中宣传法制，教育公民自觉遵守宪法、法律。

（七）承办其它应由基层人民法院负责的工作。

第二部分

2022年度部门预算表

一、收支预算总表

2022年度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274.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2093.23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上级补助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5.88
九、其他收入		九、卫生健康支出	79.54
十、上年结转结余	182.8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78.45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二、其他支出	
		二十三、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四、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五、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收入合计	2457.1	支出合计	2457.1

二、收入预算总表

2022年度收入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 拨款收入	政府性 基金预 算拨款 收入	国有资本 经营预 算拨款 收入	财政专 户管理 资金收 入	事 业 收 入	事业 单位 经营 收入	上 级 补 助 收 入	附 属 单 位 上 缴 收 入	其 他 收 入	上年结 转结余
合计		2457.1	2274.3									182.8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093.23	1939.77									153.46
20405	法院	2093.23	1939.77									153.46
2040501	行政运行	1478.87	1364.53									114.34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78.91	452.24									26.6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	205.88	178.94									26.9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05.88	178.94									26.94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52.85	52.55									0.3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5.03	101.39									23.64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8	25									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9.54	79.54									0
210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9.54	79.54									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9.54	79.54									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8.45	76.05									2.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8.45	76.05									2.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8.45	76.05									2.4

三、支出预算总表

2022 年度支出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2457.1	1842.74	614.36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093.23	1478.87	614.36			
20405	法院	2093.23	1478.87	614.36			
2040501	行政运行	1478.87	1478.87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78.91		478.9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	205.88	178.9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05.88	178.94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52.85	52.8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5.03	125.03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8	2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9.54	79.54				
210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9.54	79.5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9.54	79.5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8.45	76.0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8.45	76.0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8.45	78.45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274.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1939.77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8.94
		九、卫生健康支出	79.54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76.05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二、其他支出	
		二十三、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四、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五、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收入合计	2274.3	支出合计	2274.3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2274.30	1387.37	575.24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939.77	1364.53	575.24
20405	法院	1939.77	1364.53	575.24
2040501	行政运行	1364.53	1364.53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52.24		452.2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	178.94	178.9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78.94	178.94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52.55	52.5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1.39	101.3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5.00	25.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9.54	79.54	
210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9.54	79.5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9.54	79.5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6.05	76.0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6.05	76.0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6.05	76.05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2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备注：本部门 2022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2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备注：本部门 2022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八、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预算数
合计		2274.30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414.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767.21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6.09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9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310	资本性支出	37.00
311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312	对企业补助	
313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399	其他支出	

九、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699.06	1440.96	258.4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414.00	1387.37	26.63
30101	基本工资	281.76	281.76	
30102	津贴补贴	238.68	238.68	
30103	奖金	184.37	184.37	
30106	伙食补助费	26.63		26.63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5	25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80.93	180.93	
30113	住房公积金	76.05	76.05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400.58	400.5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28.97	-	228.97
30217	公务接待费	11.4		11.4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17.57		217.57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6.09	53.59	-
30305	生活补助	3.54	3.54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2.55	52.55	

十、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	预算数
合计	38.40
1、因公出国（境）费用	0
2、公务接待费	11.40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27.00
其中：（1）公务用车购置费	0
（2）公务用车运行费	27.00

十一、部门专项资金管理清单目录

2022 年度部门专项资金管理清单目录

单位：万元

主管部门 名称	专项资金立 项项目名称	立项依 据	执行年限	实施规划	总体绩效 目标	支出级次	资金拼盘				资金分配 办法及支 出标准
							小计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备注：本部门 2022 年度没有由本部门管理的专项资金

第三部分

2022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部门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2022年，政和县人民法院收入预算为2457.10万元，比上年增加339.11万元，主要原因是聘用制书记员经费及职业年金补记实增加，纳入结转结余资金。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2247.30万元、上年结转结余182.80万元。

相应安排支出预算2457.10万元，比上年增加339.11万元，主要原因是聘用制书记员经费及职业年金补记实增加，纳入结转结余资金。其中：基本支出1842.74万元、项目支出614.36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2274.30万元，比上年增加156.31万元，增长7.38%，主要原因是聘用制书记员经费及职业年金补记实增加，主要支出项目包括：

（一）2040501-行政运行1364.53万元。主要用于人员支出、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其他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等。

（二）2040502-一般行政管理事务452.54万元。主要用于政府采购、项目支出、聘用制书记员支出等。

（三）2080501-行政单位离退休52.55万元。主要用于离退休干部支出。

（四）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101.39万元。主要用于干警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支出支出。

（五）2080506-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5 万元。主要用于离退休人员职业年金单位承担部分记实缴费支出。

（六）2101101-行政单位医疗 79.54 万元。主要用于干警行政单位医疗支出。

（七）2210201-住房公积金 76.05 万元。主要用于干警住房公积金。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 2022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 2022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 1699.06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1440.66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二) 公用经费 258.40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一) 因公出国（境）经费

2022 年预算安 0 万元，与上年持平。

(二) 公务接待费

2022 年预算安排 11.4 万元，与上年持平。

(三)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2022 年预算安排 27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运行费 27 万元，与上年持平；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与上年持平。

七、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一) 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2 年，政和县人民法院共设置 1 个项目绩效目标，共涉及财政拨款资金 575.24 万元。

(二) 绩效目标表及说明

1.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政和县人民法院部门业务费绩效目标表

项目资金 (万元)	资金总额:		614.36	
	财政拨款:		575.24	
	其他资金:		39.12	
总体目标	合理分配、及时下达资金, 资金到位率 100%; 加强资金使用管理, 保障法院依法履职, 资金使用率不低于 85%; 维护社会安定稳定, 保障经济健康发展, 维护社会公平正义。			
绩效目标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法定审限内结案率	≥85%
		质量指标	立案变更率	≤0.5%
		时效指标	资金到位率	=100%
	资金使用率		≥8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扫黑除恶案件受理率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一审服判息诉率	≥80%

2. 有关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其他需要说明的绩效目标情况。

八、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2年，政和县人民法院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机关运行经费支出217.57万元，比上年增加100万元，增长85.06%。主要原因是增加一般设备购置费及日常维修费预算。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2年，政和县人民法院政府采购预算总额514.6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250.6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264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政和县人民法院共有车辆9辆，其中：执法执勤用车8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1辆。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1台（套）。

2022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1辆，其中：执法执勤用车1辆；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1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结转结余资金：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九、上缴上级支出：指下级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十、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对下级单位补助发送的支出。

十一、“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

经费，是指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二、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